

濠江中學 015 校部
蔡凌霜獎計劃(2025/2026 學校年度) 甄選章程及執行

按教育及青年發展局關於 2025/2026 學校年度“蔡凌霜獎”頒發的指引，制訂校本（015 校部）“蔡凌霜獎”甄選章程如下：

第一條：甄選委員會

主席：尤端陽校長

副主席：陳虹副校長、陳步倩副校長、周明副校長

成員：王玉蘭主任、王志強主任、康玉專副主任、陳佩珊老師。

由主席主持甄選會議，主席不在，由依次副主席主持甄選會議。

第二條：甄選目的

按第三條甄選標準選出高中每一職業技術教育課程中一名綜合成績最佳的畢業生，頒發予“蔡凌霜獎”。

第三條：綜合成績最佳畢業生甄選資格

1. 家國情懷：愛國、愛澳、愛校
2. 高中畢業年級獲得學校頒授的一等學行獎
3. 高中階段在校內外活動中獲得重要獎項

凡符合上述三項資格的學生，可向甄選委員會提出參與“蔡凌霜獎”提名申請。

第四條：甄選方式

依據申請資料，甄選委員會在申請者中首先甄選出不多於 4 位提名者，其後獲提名者分別在甄選委員會會議上展示，再由甄選委員會成員投票決定，若最高兩位提名者票數相同時，主持會議主席或副主席有最終決定權。

執行過程：

1. 在校園公示窗公佈章程
2. 在校園公示窗公佈甄選結果名單
3. 有關章程、名單保存於學校資料室至少五年

校長室
2026 年 5 月 21 日